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一届会议

2014年12月1日至8日，利马

议程项目 4(c)

非《公约》附件一缔约方的报告

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秘书处提供的关于环境基金为非《公约》附件一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两年期更新报告提供资金支持的信息。¹
2. 履行机构请环境基金继续提供详细、准确、及时且完整的信息，说明其在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方面开展的活动，包括资助批准日期和资金拨付日期。履行机构还请环境基金继续提供信息，说明完成国家信息通报草稿的大致日期以及向秘书处提交国家信息通报的大致日期，供履行机构第四十三届会议(2015年11月至12月)审议。
3. 履行机构还请环境基金继续提供详细、准确、及时且完整的信息，说明其在编制两年期更新报告方面开展的活动，包括资助请求和批准的日期及资金拨付的日期，以及向秘书处提交两年期更新报告的大致日期，供履行机构第四十二届会议(2015年6月)审议。

¹ FCCC/SBI/2014/INF.22和FCCC/CP/2014/2。



4. 履行机构注意到环境基金向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² 其中说明了环境基金最近一次充资中可为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两年期更新报告提供的资金金额，以及气候变化重点领域现有的资金总额。
5. 履行机构还注意到，截至 2014 年 12 月 4 日，1 个非附件一缔约方根据第 2/CP.17 号决定第 41(a)段提交了第一份两年期更新报告，预计另有 7 个非附件一缔约方将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提交。履行机构还注意到，截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环境基金秘书处已收到 48 份非附件一缔约方为编制两年期更新报告寻求资金支持的请求。此外，履行机构还注意到，环境基金理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批准了一个帮助 35 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完成两年期更新报告的项目。
6. 履行机构回顾第 2/CP.17 号决定第 41(d)段，再次敦促尚未提交请求的非附件一缔约方视适用情况，及时向环境基金提交为编制第一份两年期更新报告寻求支持的请求。³ 此外，履行机构还鼓励环境基金各机构继续为非附件一缔约方为编制两年期更新报告准备和提交项目建议书提供便利。
7. 履行机构请环境基金在向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2015 年 11 月至 12 月)提交的报告中，说明方便非附件一缔约方同时为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多份两年期更新报告申请经费的程序。
8. 履行机构注意到环境基金实施全球支助方案的进展。⁴ 履行机构鼓励非附件一缔约方利用全球支助方案下可获得的技术援助和支助机会。
9. 履行机构欢迎秘书处提供的报告，⁵ 其中介绍了 2013 年至 2014 年为非附件一缔约方举办的国家温室气体清单软件区域实践培训班的情况。履行机构注意到需要培养更多专家，请秘书处在该软件推出联合国其他语言的更新版本后，尽量提供更多相关培训。
10. 履行机构赞赏地注意到，截至 2014 年 12 月 4 日，已收到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 147 份初次国家信息通报、105 份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9 份第三次国家信息通报、1 份第四次国家信息通报和 1 份第五次国家信息通报。履行机构还注意到，截至 2014 年底，预计还将收到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 20 份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和 11 份第三次国家信息通报。

² FCCC/CP/2014/2。

³ FCCC/SBI/2012/15，第53段。

⁴ A project administered jointly by the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and the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with the objective of enhancing the support provided to non-Annex I Parties for the timely preparation of their national communications and BURs.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实施的项目，旨在加强为非附件一缔约方及时编制国家信息通报和两年期更新报告提供支持。

⁵ FCCC/SBI/2014/INF.12。

11. 履行机构注意到上文第 9 段所指有待秘书处开展的活动所涉概算问题。
 12. 履行机构请秘书处根据资金情况开展本结论中要求的行动。
-